

# 徐州开放大学文件

徐开大行发〔2022〕21号

## 关于印发《徐州开放大学 江苏省徐州市中等 专业学校教职工荣誉退休制度（试行）》的 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部门：

《徐州开放大学 江苏省徐州市中等专业学校教职工荣誉退休制度（试行）》已经校党委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徐州开放大学 江苏省徐州市中等专业学校 教职工荣誉退休制度（试行）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教职工退休工作，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组织部、省委老干部局、省委离退休干部工作委员会《关于健全完善干部荣誉退休制度的通知》（苏委老干〔2020〕56号）精神，落实党内激励关怀帮扶政策，切实增强广大教职工的荣誉感、归属感和幸福感，引导他们离岗不离党、退休不褪色，特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于学校全体教职工。

**第三条** 教职工荣誉退休仪式的具体程序、参会人员范围，根据实际情况确定，须遵循简朴、隆重、热烈、和谐的原则。

## 第二章 具体内容

**第四条** 开展专题谈心谈话。在教职工退休前，由组织人事处负责组织，校领导与退休干部、部门负责人与所在部门的退休教职工采取个别或集中方式进行一次谈心谈话，肯定工作成绩、听取意见建议、提出希望要求，引导退休教职工及时调整心态、转换角色，确保退休前思想稳定。

**第五条** 做好服务保障对接。组织人事处负责办理退休手续，并通知到相关人员所在部门，协助新退休教职工及时办理退休手续；工会（离退休干部工作处）向新退休教职工宣传退休工作方针政策、开展活动、医疗保障和健康体检等政策，帮助他们规划退休生活，做好退休后的管理衔接工作。

**第六条** 举办荣退仪式。由组织人事处、工会（离退休干部工作处）组织实施，邀请校领导、退休人员所在部门负责人、同事代表参加；活动采取座谈交流、赠送学校纪念品、合影留念等多种灵活形式举行。荣誉退休仪式一般在退休批复文件下达后6个月内举办。

**第七条** 加强思想政治引领。由宣传统战部、组织人事处、工会（离退休干部工作处）协调配合，组织新退休教职工采取报告会、面对面交流等形式，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导他们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加强纪律规矩教育，引导他们严格遵守关于讲座、论坛、刊物出版、企业社团兼职、继续从业和出国（境）审批等各项规定。及时将新退休党员编入退休党支部，定期开展好组织生活，发挥好支部在思想政治引领方面的核心作用。

**第八条** 引导发挥优势作用。工会（离退休干部工作处）要及时了解退休教职工的特长专长，按照自觉自愿、量力而行的原则，引导他们积极为学校献言献策，发挥余热，继续为学校的发展作出贡献。

**第九条** 开展精神文化活动。由工会（离退休干部工作处）

协助退休教职工报名参加老年大学等活动，加入摄影、书画、文艺和健身等各类兴趣团队；在学校工会活动室开放日，来校参加各类有益的活动。组织他们开展健康向上、适合老年人特点的各类文体活动，丰富他们的精神文化生活。

根据江苏省委老干部局（苏委老干〔2012〕54号）文件精神 and 市委老干部局指示精神，凡退休教职工参加老年大学学习，每人每学期学费报销不超过2门课程，每门报销标准为60元。

### 第三章 附则

**第十条** 全校各部门都要提高认识、高度重视教职工荣誉退休工作，积极参与谋划、主动配合实施，充分发挥党内关怀的政治优势和优良传统，切实把政治上尊重、思想上关心、生活上照顾和精神上关怀落到实处。

**第十一条** 学校提供相关荣退活动经费保障。

**第十二条** 本制度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未尽事宜由工会（离退休干部工作处）负责解释。